

**2021年度**  
**淄博市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  
**局**  
**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综合行政执法和城市管理方面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和区委工作安排，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综合行政执法和城市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综合行政执法和城市管理方面的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规章。研究拟订我区综合行政执法和城市管理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综合行政执法和城市管理工作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推进全区综合行政执法和城市管理领域深化改革和职能转变工作。

（二）制定全区综合行政执法和城市管理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制定全区市容和环境卫生、城市排水、户外广告、景观亮化等专项规划、管理规范、相关标准，负责行业管理。制定全区城市管理领域市政设施、园林绿化等专项规划、管理规范、相关标准，负责行业管理。

（三）组织、调度、指挥全区重大综合行政执法和城市管理活动。组织查处职责范围内重大复杂的、跨区域的、上级交办的违法违规案件。负责对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和城市管理工作的组织指导、业务培训、监督检查、考核评价。

（四）承担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综合协调、统筹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建立联席会议、联合执法等

工作机制。拟订城市精细化管理考评办法、考评细则、奖惩制度并组织实施，根据考评结果提出奖惩建议。协调解决城市精细化管理重点、难点问题。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长效机制建设。

（五）负责全区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负责城市户外广告的设置审批和安全监督管理。拟订户外广告、门头牌匾设置规范，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户外广告综合整治及空间资源运营工作。指导、监督公共设施、建（构）筑物、景观亮化、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及公共场所的临时棚亭、流动摊点、店外经营等影响城市容貌活动的精细化管理工作。组织协调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活动，指导城乡环卫一体化建设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城市道路保洁、城市公厕保洁和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粪便的收集、运输、处置工作，推进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管理。负责从事城市生活垃圾（含餐厨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的审查及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协调城区扫雪除冰工作。指导、监督环卫设施的养护维修工作。

（六）负责全区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和建设工作。指导、监督城市园林绿化的养护管理工作。负责区政府投资的园林绿化工程的建设和园林绿地改造提升工作。组织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监督城市公园的管理工作。指导园林行业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及有害生物防治工作。负责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和迁移审查工作。

（七）负责全区市政设施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市政设施的精细化养护、维修工作。负责市政设施的小修保养工作。指导、监督城市道路照明设施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城市排水、城市防汛工作。

（八）负责行使以下行政处罚权：

1. 城市管理领域违法行为的全部行政处罚权。

2. 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

3. 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

4. 市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

5. 城乡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在城市、镇建成区、规划控制区以内建设用地上的建设项目和城市、镇建成区、规划控制区以外以划拨、出让方式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建设项目以及镇（乡）级以上道路、管线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包括临时建设项目、户外广告设施）的处罚权。

6. 环境保护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单位违反规定夜间超时限施工噪声污染的行政处罚权。对在人口集中地区和其他依法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内，焚烧产生有毒有害烟尘、恶臭气体的物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向城市水体排放、倾倒工业废渣、城市垃圾和其他废弃物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建设施工造成大气污染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7. 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在城市道路、公园、广场等公共场所无照商贩和违反规定随意摆摊设点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违反规定设置户外广告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8. 公安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侵占道路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包括擅自在人行道上违反规定停放非机动车的;擅自挖掘街道或者胡同路面的;擅自占用道路摆摊设点、堆物作业、搭棚、盖房、进行集市贸易,影响车辆、行人通行的。

9. 农业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

10. 畜牧兽医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

11. 农机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

12. 水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

13. 商务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

14. 住房城乡建设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

15. 法律、法规、规章和省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职责。

(九) 负责行使以下行政许可权:

1. 负责在街道两侧和公共场所临时堆放物料、搭建非永久性建筑物、构筑物或其他设施审批。



2. 负责临时占用城市道路审批。
3. 负责户外广告设置、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张挂、张贴宣传品许可。
4. 负责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
5. 负责临时占用城市园林绿地审批。
6. 负责城市树木修剪、移植、砍伐许可。
7. 负责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8. 负责城市排水许可证核发。
9. 负责城市桥梁上设置大型广告、悬挂物和架设各类市政管线的审批。
10. 负责环卫设施拆除审批。
11. 负责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十）负责全区智慧城管建设工作。编制全区智慧化城市管理发展规划。负责智慧化城市管理系统建设、运行和维护工作，负责管理并推动区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的智慧化升级扩容工作。制定智慧化城市管理工作制度、管理标准和考评办法。负责城市管理数据库的建设、维护、更新工作。负责智慧城市管理技术创新更新。

（十一）编制全区综合行政执法和城市管理领域科技发展计划，组织、指导重大科技项目攻关、成果推广和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引进、交流工作。

（十二）编制区级综合行政执法和城市管理工作的资金计划，并依法管理和使用。

（十三）负责全区综合行政执法和城市管理队伍规范化建设。制定规范化建设标准和管理制度。组织对综合行政执法和城市管理队伍的监督检查。推行城市管理执法评议考核制度和执法责任制。

（十四）负责本部门职责范围和分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研究制定综合行政执法和城市管理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意见和措施，指导、监督全区综合行政执法和城市管理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参与全区城市管理领域安全生产事故救援工作。

（十五）负责对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进行监督管理。

（十六）负责本部门和代管、所属事业单位党的建设工作的。

（十七）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有关职责分工。

1. 关于城市建设、管理以及行业管理。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的行业管理工作，负责市政（含城市照明）企业日常管理工作，参与市政（含城市照明）、园林企业的信用评价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区级投资的城建重点项目（园林绿化项目除外）以及区政府安排的重大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园林绿化项目除外）建设并对工程质量安全进行监督管理，组织工程的竣工验收及移交。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根据区政府有关要求接收已竣工工程，并组织实施养护管理，对管理的市政设施、环卫设施提出大修、改（扩）建或者改造提升意见。负责城市管理领域的行业管理工作，负责城市生活垃圾（含餐厨废弃物）经营性清扫

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审查及监督管理工作。参与市政（含城市照明）、园林企业的信用评价工作。负责区级园林绿化工程建设及园林、市政、环卫设施运行、养护维修过程中的安全监督管理。

2. 关于节约用水管理。区水利局负责节约用水的统一管理和监督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落实节约用水地方性法规、节约用水规划及有关标准，制定节约用水政策，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制定用水总量控制、定额管理和计划用水制度并组织实施。区发展和改革局负责做好节约用水规划、指标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协调衔接，参与节约用水政策的制定，负责提出水价改革方案和建议，完善水价体系。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指导工业节约用水工作，参与节约用水政策的制定，按照上级有关部门制定的工业节约用水有关标准和发布的高耗水工艺、设备和产品的具体名录，落实工业企业节约用水工作的要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负责各自职责范围内的城市节约用水工作，参与节约用水政策的制定，根据节约用水政策、规划和标准，制定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城市管理方面的节约用水制度、办法，落实城市节约用水相关工作要求。区农业农村局负责指导农业生产节约用水工作，参与节约用水政策的制定，贯彻落实农业生产节约用水有关标准，推广农业节约用水新技术新工艺，落实农业生产节约用水工作的要求。其他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负责根据节约用水政策、规划和标准，结合行业管理工作落实节约用水工作的要求。各部门应当按照职责分工，密切配合，形成合力，共同做好节约用水工作。

3. 关于机动车排气和扬尘污染防治。市生态环境局临淄分局牵头负责机动车排气和扬尘污染防治工作，负责工业企业料场、堆场扬尘污染防治以及无组织排放治理工作，组织对扬尘污染防治工作进行督导、考核和情况通报；负责机动车环保检验机构的日常监管，依法组织对上路行驶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的大气污染排放状况进行监督抽测。临淄交警大队负责牵头做好机动车排气污染查处工作，负责配合生态环境部门对机动车尾气污染进行监督管理；根据职责查处机动车超载超限和物料撒漏污染问题。区自然资源局负责露天矿山扬尘污染防治监管工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牵头负责全区施工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工作，负责房屋建筑、拆迁、市政工程及除道路施工、水利工程施工和园林绿化施工以外的施工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区交通运输局负责除市政道路以外的道路施工工地扬尘污染防治，负责除城市道路以外道路的洒扫保洁，根据工作职责负责对机动车超载超限和物料撒漏等违法违规问题实施查处。区水利局负责水利工程施工的扬尘污染防治工作。区农业农村局负责牵头协调推进露天农作物秸秆禁烧工作。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负责建成区内的餐饮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露天焚烧污染等违法行为的监督管理，负责城区及周边建筑渣土、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粉性物料等运输、处置的监督管理，负责城市裸露土地扬尘污染防治及城市道路洒扫保洁，负责园林绿化施工工地的扬尘污染防治工作。

##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淄博市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淄博市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 2、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3、临淄区城市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 4、临淄区市政园林环卫事务服务中心

## 第二部分

###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563.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789.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9436.39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9.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0192.5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999.8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001.8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9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01
	30			61	
总计	31	15003.85	总计	62	15003.8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999.88	14999.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89.58	4789.58					
20132	组织事务	0.45	0.45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45	0.4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89.13	4789.13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89.13	4789.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9	19.69					
20808	抚恤	19.69	19.69					
2080801	死亡抚恤	19.69	19.6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190.61	10190.6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9.09	49.09					
2120104	城管执法	49.09	49.0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05.13	705.1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05.13	705.1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239.25	2239.25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239.25	2239.2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7197.13	7197.13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7197.13	7197.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001.83	4810.77	10191.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89.58	4789.13	0.45			
20132	组织事务	0.45		0.45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45		0.4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89.13	4789.13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89.13	4789.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9	19.69				
20808	抚恤	19.69	19.69				
2080801	死亡抚恤	19.69	19.6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192.56	1.95	10190.6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1.04	1.95	49.09			
2120104	城管执法	51.04	1.95	49.0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05.13		705.1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05.13		705.1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239.25		2239.25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239.25		2239.2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7197.13		7197.13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7197.13		7197.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563.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789.58	4789.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9436.39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69	19.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192.56	756.18	9436.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999.8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001.83	5565.45	9436.39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9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01	2.0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9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5003.85	总计	64	15003.85	5567.46	9436.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565.45	4810.77	754.6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89.58	4789.13	0.45
20132	组织事务	0.45		0.45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45		0.4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89.13	4789.13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89.13	4789.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9	19.69	
20808	抚恤	19.69	19.69	
2080801	死亡抚恤	19.69	19.6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56.18	1.95	754.2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1.04	1.95	49.09
2120104	城管执法	51.04	1.95	49.0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05.13		705.1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05.13		705.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20.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4.2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15.47	30201	办公费	12.3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01.85	30202	印刷费	1.8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55.56	30203	咨询费	4.43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3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549.55	30205	水费	5.78	310	资本性支出	5.1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8.15	30206	电费	8.8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1.38	30207	邮电费	30.1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2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9.62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3.63	30209	物业管理费	19.0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24	30211	差旅费	15.9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409.0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5.63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16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0.88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5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5.3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19.6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731.19	30225	专用燃料费	1.9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2.0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85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8.9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1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2.44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371.35	公用经费合计					439.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		10		10	4	17.19		16.11		16.11	1.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436.39	9436.39		9436.3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436.39	9436.39		9436.3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239.25	2239.25		2239.25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239.25	2239.25		2239.2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7197.13	7197.13		7197.13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7197.13	7197.13		7197.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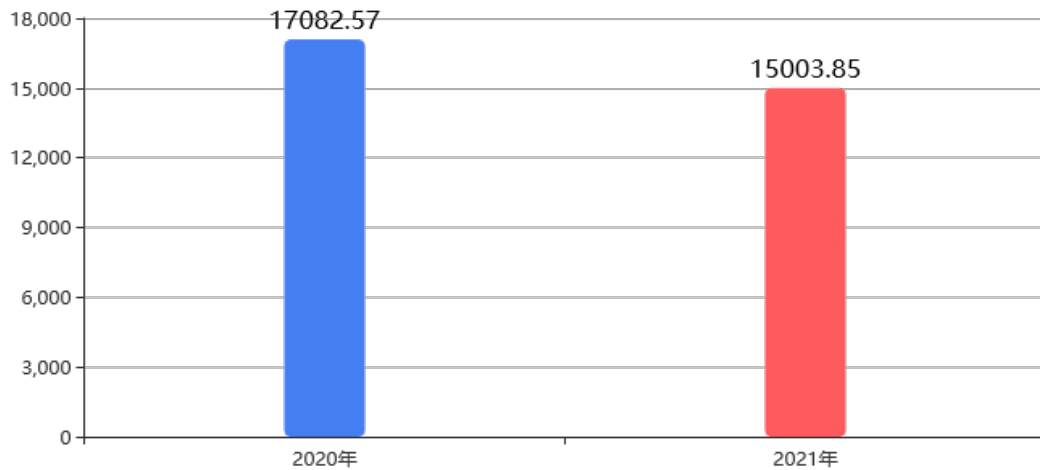
## 第三部分

#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15,003.85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078.72万元，下降12.17%。主要是项目资金的减少。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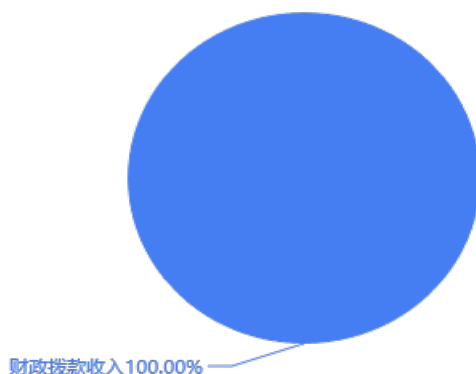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14,999.8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999.88万元，占100.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14,999.88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2,078.72万元，下降12.17%。主要是由于项目资金的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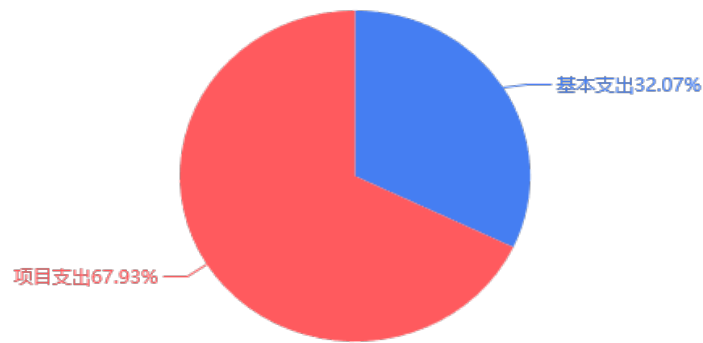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15,001.8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810.77万元，占32.07%；项目支出10,191.06万元，占67.93%。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4,810.77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253.21万元，增长5.56%。主要是由于在职人员的增加、退休人员工资及2021年退役士兵安置补贴等的增加。

2、项目支出10,191.06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2,329.99万元，下降18.61%。主要是项目资金的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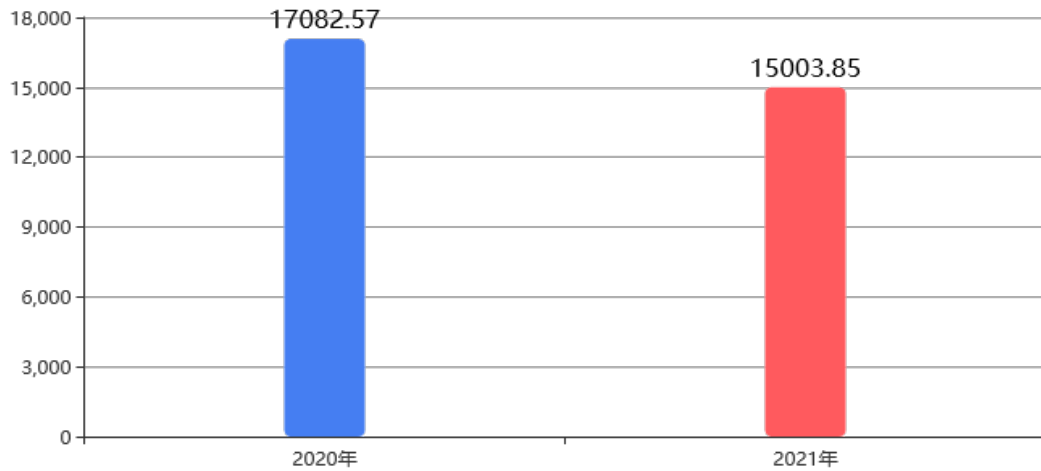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5,003.85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078.72万元，下降12.17%。主要是项目资金的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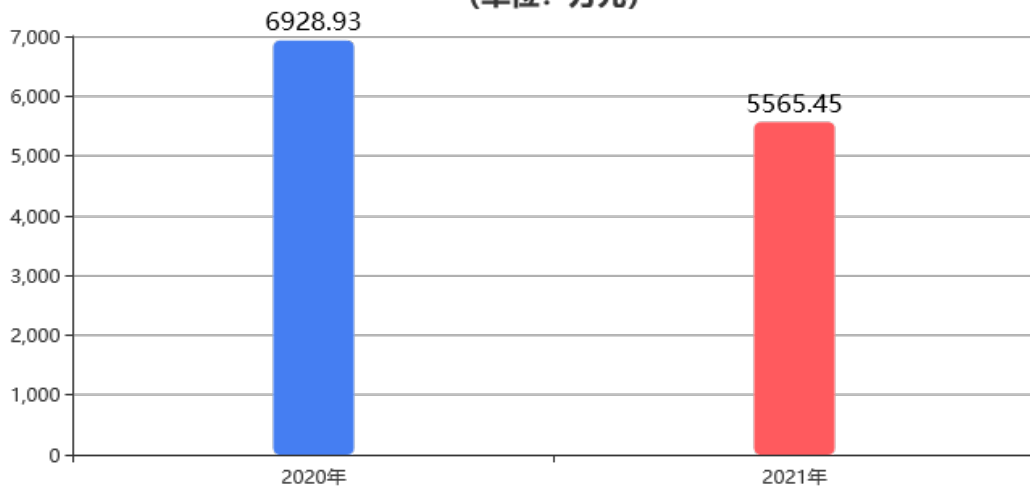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565.4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37.10%。与2020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363.48万元，下降19.68%。主要是项目资金的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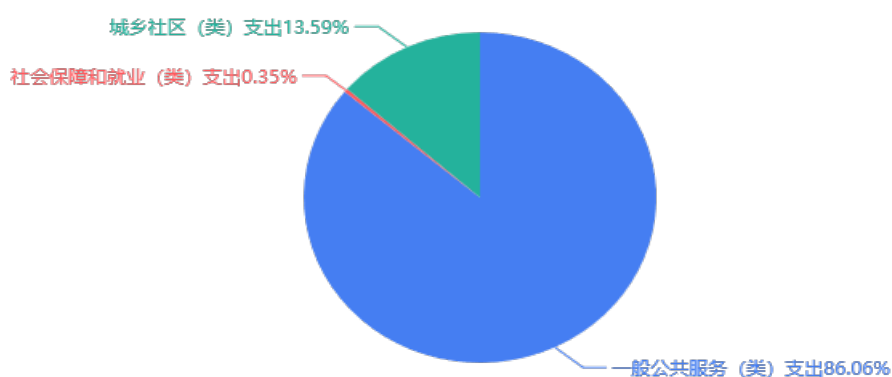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565.4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789.58万元，占86.0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9.69万元，占0.35%；城乡社区(类)支出756.18万元，占13.59%。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3,770.20万元，支出决算为5,565.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4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调整。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组织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4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发放公务员年度考核奖励。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299.84万元，支出决算为4,789.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3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

数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在职人员的增加、退休人员工资及2021年退役士兵安置补贴等的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9.6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发放去世人员丧葬费及一次性抚恤金。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99.45万元，支出决算为51.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1.3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程款未清算。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157.63万元，支出决算为705.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程款未清算。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4,810.7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4,371.3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抚恤金、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439.4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



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4.00万元，支出决算为17.19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3.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7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老旧，维修费用增加。

###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与2021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1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6.11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6.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1.1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老旧，维修费用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2021年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6.11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保险、燃油与维修维护等支出。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4.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8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2.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7.0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减不必要开支、严控公务接待。其中：

国内接待费1.08万元，主要用于外地来学习交流、迎接检查等，共计接待13批次、143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0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收入9,436.39万元，本年支出9,436.39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239.2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调整。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7,197.1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调整。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39.4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59.26万元，下降37.11%，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节约经费开支；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等减少。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00.8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1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792.7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00.8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0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01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86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6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淄博市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

则，组织所属单位对2021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5个；涉及预算资金7,954.54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7,954.5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7,954.54万元。

组织对“2021市政养护预算”“垃圾处理费”等5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7,954.54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淄博市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2021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5个项目中，5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指标完成情况、经济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效益指标的完成情况较好。但也存在部分项目实施进展慢、低于预期等问题。下一步，将全力推进项目进展及项目建设，建立可行性政策，保持可持续发展。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1年度所有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以及“2021市政养护预算”“垃圾处理费”等5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城市管理市场化特许经营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的自评得分为99.80分。全年预算数为6050万元，执行数为60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不断提升绿地精细化养护标准，持续提升城市

道路、景观、绿化等品质标准，在管理范围内基本消除裸露地面；二、垃圾清运达到日产日清，公厕、广场品质显著提升；三、路灯保证亮灯率达到98%以上；四、道路保证平整，排水畅通，桥梁安全运行，污水泵站抽排及时，方便居民生活；五、城区主次干道均达到省级深度保洁示范道路标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垃圾中转站因为疫情原因垃圾产生量减少；二、路面损毁严重，临淄大道和牛山路东延属于国省道坑槽增加，修补次数剧增；清淤以后再次出现淤堵现象，乱排偷倒导致的二次至三次重复清淤等。下一步改进措施：全力推进项目进展及项目建设，建立可行性政策，保持可持续发展。

2. 垃圾处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的自评得分为99.11分。全年预算数为1,097.18万元，执行数为1,097.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生活垃圾达到日产日清、餐厨垃圾收运及时，日常按照市容管理相关规定严格管理，及时对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实现无害化处理，提升城市环境质量和保护生态环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行政区域规划，部分垃圾收运地区划分出现调整，生活垃圾运输范围减小等。下一步改进措施：全力推进项目进展及项目建设，建立可行性政策，保持可持续发展。

3. 2021市政养护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的自评得分为98.10分。全年预算数为705.13万元，执行数为705.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2021年保障了整体城市路灯运行维护，保证城区路灯

基础设施及时维修保养；二、管道检测已按照计划全部完成，桥梁结构检测和常规检测已完成，对纳管排水户的水质监测任务基本顺利完成，防汛视频平台进行及时维护，购买了应急防汛物资，保障汛期平稳过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漫水桥因为冲毁未检测，检测范围扩大，主管网扩大到主次管网，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不具备检测条件；二、2021年存在新增路灯情况；三、由于去年疫情发生，部分排水户因经营不善倒闭，未能完成60户检测任务等。下一步改进措施：全力推进项目进展及项目建设，建立可行性政策，保持可持续发展。

4. 中心城区品质提升项目（景观绿化提升等）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的自评得分为98.43分。全年预算数为49.95万元，执行数为49.9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实施大型绿化工程以及裸露土地补植等，利用原有苗木优势塑造景观，科学规划道路绿化及完成6座公厕的新建改建工作，提升绿地养护水平，提升环境质量；二、加速拓展城市发展空间，激发城市吸引力，提高城市竞争力，不断满足居民对城市生活美好的需要。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雪官路绿化提升改造工程同步设计，分期实施，一期已完成，二期正在建设中；二、废弃路口村居社区另有他用，未进行拆除的等。下一步改进措施：全力推进项目进展及项目建设，建立可行性政策，保持可持续发展。

5. 2021年城管协管员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的自评得分为96.64分。全年预算数为

52.28万元，执行数为48.79万元，完成预算的93.3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一步加强城市管理工作，健全完善城市管理长效机制，提高城市管理公共服务水平，提升城市运行质量和活力，及时为劳务派遣人员发放资缴纳五险等。

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95.00分，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预算完成率为93.3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门评价分别从业务指标和财务指标着手，业务指标从目标设定情况、目标完成情况、组织管理水平、项目实施效益，结合财务数据、实际业务发生情况进行联动分析，按照评价标准逐项对比评分；财务指标从资金到位情况、资金的支出情况、财务管理状况三部分指标设置，按照财政资金拨付情况和资金管理、会计信息质量情况，参照评分标准，一一对照，逐项对比分析，最终得分95分，评价等次为优。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垃圾处理费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9.11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没有向区人大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组织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支出。

**二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从国有土地收益基金中安排用于收购储备土地需要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二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款)城市环境卫生（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 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污水处理、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 第五部分

### 附件

##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区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1	城市管理市场化特许经营项目	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99.80	优
2	垃圾处理费	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99.11	优
3	2021 年市政养护预算	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98.10	优
4	中心城区品质提升项目（景观绿化提升等）	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98.43	优
5	2021 年城管协管员补助经费	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96.64	优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市场化特许经营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8]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508001]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291.25	6,050	6,050	10.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3,291.25	6,050	6,05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公共绿地的日常养护管理及改造提升情况进行考核，日常考核采用日巡查、周通报、月兑现、年度总结的办法进行，实行百分制考核，考核结果与养护管理经费挂钩，督促养护管理单位达到考核标准。公厕、中转站、广场运行正常，卫生达标。生活垃圾、餐厨垃圾收运及时。道路保洁城区主次干道基本达到深度保洁标准。				根据市区“城乡环境大整治精细管理大提升行动”和“全域公园建设”的相关要求，结合区园林工作实际情况，高标准制定全年工作计划，不断提升绿地精细化养护标准，乔灌木、绿篱地被生长旺盛，草花品种繁多，持续提升了城市道路、景观、绿化等品质标准。在管理范围内基本消除裸露地面，防风固沙、保持水土、净化地下水、降低噪音、净化空气，促进城市经济、社会、文化和生态可持续发展，促进人民安居乐业。垃圾清运达到日产日清，公厕、广场品质显著提升。路灯保证亮灯率达到98%以上，购买防汛物资以备应对极端天气状况，道路保证平整，排水畅通，桥梁安全运行，设施完好率95%以上，污水泵站抽排及时，方便居民生活。城区主次干道均达到省级深度保洁示范道路标准，在市级全年考核名次位列第四。			
年度 绩效 指标 ( 90 分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纳入道路外包保洁的道路数量	≥53条	53条	1	1	
		数量指标	垃圾中转站数量	≥9座	9座	1	1	
		数量指标	绿地养护面积	≥8000000平方米	8771200平方米	1	1	
		数量指标	外包保洁公厕数量	≥39座	39座	1	1	
		数量指标	垃圾中转站每日收运垃圾	≥500吨	494吨	1	0.99	垃圾中转站因为疫



		圾重量					情原因垃圾产生量减少；下一步我单位将提高预算编制精准性，夯实预算编制数据。
	数量指标	道路裂缝灌缝长度	≥95000米	76590米	1	0.81	道路破裂严重灌缝改用补坑槽方式解决；下一步我单位将提高预算编制精准性，夯实预算编制数据。
	数量指标	路面修复面积	≥18500平方米	23805平方米	1	1	路面损毁严重，临淄大道和牛山路东延属于国省道坑槽增加，修补次数剧增。
	数量指标	清淤雨水斗数量	≥11256座	11256座	1	1	
	数量指标	纳入道路外包保洁的道路长度	≥254800米	254800米	1	1	
	数量指标	纳入道路外包保洁的机动车道面积	≥5848100平方米	5848100平方米	1	1	
	数量指标	纳入道路外包保洁的总面积	≥7949300平方米	7949300平方米	1	1	
	数量指标	清淤检查井数量	≥9325座	9425座	1	1	清淤以后再次出现淤堵现象，乱排偷倒导致的二次至三次重复清淤
	数量指标	疏通更换桥面排（泄）水管长度	≥800米	800米	1	1	
	数量指标	维修更换熔断器镇流器数量	≥2215个	2215个	1	1	
	数量指标	道路保洁天数	≥365天	365天	1	1	
	时效指标	车辆维修及时	及时	及时	2	2	
	时效指标	保洁工具更换	及时	及时	2	2	
	时效指标	绿地养护及时	及时	及时	2	2	
	时效指标	道路保洁及时	及时	及时	1	1	
	时效指标	市政设施维护及时	及时	及时	1	1	

	时效指标	及时清运生活垃圾、餐厨废弃物	是	是	2	2	
	质量指标	城区道路尘土称重合格率	≥90%	90%	1	1	
	质量指标	可见垃圾捡拾率	≥90%	90%	1	1	
	质量指标	市政养护合格率	=100%	100%	2	2	
	质量指标	乔灌木、绿篱地被存活率	≥95%	96%	2	2	乔灌木、绿篱地被存活率经过细心养护，成活率提高
	质量指标	道路主路面机械化冲洗率	=100%	100%	1	1	
	质量指标	道路主路面机械化清扫率	=100%	100%	1	1	
	质量指标	道路环境卫生整洁情况	达标	达标	1	1	
	质量指标	公厕整洁情况	达标	达标	2	2	
	质量指标	垃圾中转站整洁情况	达标	达标	1	1	
	质量指标	暴露垃圾清除情况	优	优	2	2	
	质量指标	道路环境卫生整洁情况	优	优	1	1	
	成本指标	城市管理市场化特许经营项目	≤13291.25万元	6050万元	10	10	财政收回结转结余资金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提高城市卫生水平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提高绿地涵养水源能力	是	是	10	10	
	可持续影响	促进城市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	可持续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市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9.8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垃圾处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8]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508001]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94.6	1,097.18	1,097.18	10.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894.6	1,097.18	1,097.18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对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实现无害化处理，提升城市环境质量和保护生态环境。			生活垃圾达到日产日清、餐厨垃圾收运及时，在全市考核名列前茅，日常按照市容管理相关规定严格管理。				
年度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月均运送量	≥15800吨	15051.19吨	8	7.62	因行政区域规划，部分垃圾收运地区划分出现调整，生活垃圾运输范围减小。下一步我单位将根据区域政策划分及时调整预算编制数据。
		数量指标	餐厨垃圾月均运送量	≥420吨	389.47吨	7	6.49	餐厨垃圾因为疫情原因，餐饮单位关闭，产生量减少。下一步我单位将提高预算编制精准性进行测算餐厨垃圾月均运送量。
		时效指标	及时清运垃圾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垃圾清理完成工作情况	优	优	5	5	
		质量指标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率	≥90%	90%	5	5	
	质量指标	垃圾收集率	≥95%	95%	5	5		

	成本指标	垃圾处理费	≤ 1894.60 万元	1097.18 万元	10	10	财政收回结转结余 资金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保障市民身体健康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改善城市卫生水平	明显改 善	明显改 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	保持良好的市容环境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 标(10分)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9.11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2021 年市政养护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8]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508001]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30.7	705.13	705.13	10.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930.7	705.13	705.13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保证所辖城市照明设施安全平稳运行，亮灯率与设施完好率达标。确保城市安全度汛。防汛物资准备、监控平台维护。保证桥梁安全运行、管道畅通，及时为管道清淤、错接漏接提供支撑依据。从源头上解决雨污分流。完成水质检测任务，购买防汛物资充实防汛物资仓库，做好防汛视频平台维护服务。</p>			<p>2021 年保障了整体城市路灯运行维护，保证城区路灯基础设施及时维修保障。管道检测已按照计划全部完成，桥梁结构检测和常规检测已完成。对纳管排水户的水质监测任务基本顺利完成，防汛视频平台进行及时维护，购买了应急防汛物资，保障汛期平稳过渡。</p>				
年度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 分)	数量指标	桥梁检测座数	≥9 座	8 座	1	0.89	漫水桥因为冲毁未检测。下一步我单位将提高预算编制精准性，夯实预算编制数据。
		数量指标	路灯盏数	≥14000 盏	14911 盏	1	1	2021 年存在新增路灯情况
		数量指标	公共亮化设施功率	≥280 千瓦时	280 千瓦时	1	1	
		数量指标	管道 cctv 检测长度	≥10000 米	13237.09 米	2	2	检测范围扩大，主管网扩大到主次管网
	数量指标	管道声呐检测长度	≥5000 米	0 米	1	0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不具备检测条件。下一步我单位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预算编制，夯实预算编制数据。	

	数量指标	管道 QV 检测长度	≥ 125000 米	40748.8 米	1	0.33	QV 检测价格较高，改用 CCTV 检测，范围扩大至支管网。下一步我单位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预算编制，夯实预算编制数据。
	数量指标	水质检测户数	≥60 户	53 户	1	0.88	由于去年疫情发生，部分排水户因经营不善倒闭，未能完成 60 户检测任务；下一步我单位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预算编制，夯实预算编制数据。
	数量指标	2021 年路灯运行时间	≥3650 小时	3650 小 时	2	2	
	时效指标	防汛排水	及时	及时	5	5	
	时效指标	路灯维修	及时	及时	5	5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检测	是	是	5	5	
	质量指标	检测任务完成率	=100%	100%	7	7	
	质量指标	亮灯率	=100%	100%	8	8	
	成本指标	2021 年市政养护预算	≤ 930.70 万元	705.13 万元	10	10	财政收回结转结余资金
项目效益 (30 分)	社会效益	提升通行安全性、舒适性	是	是	15	15	
	生态效益	改善城市人居环境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 标(10 分)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8.1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心城区品质提升项目（景观绿化提升等）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8]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508001]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38.08	49.95	49.95	10.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5,538.08	49.95	49.9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利用原有苗木优势塑造景观，科学规划道路绿化，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6 座公厕的新建改建工作。根据淄博市城乡环境大整治精细管理大提升的有关要求，区外中心养护区域内的裸露地进行补植，通过资金投入，提升绿地养护水平，提升环境质量。生活垃圾分类是上级安排部署的重要工作任务，区财政拿出资金，对该项工作进行奖补。			雪宫路（临淄大道—高速路）绿化提升改造工程分车带及第三标段已经全部竣工完成。一、二标段目前硬化铺装已完成基础部分，绿化栽植正在进行中。齐文化博物院三期节点景观提升工程项目均按期完成竣工。城区废弃路口绿化恢复工程已经全部竣工，进入养护期。城区道路改造新增绿化及占用绿地恢复工程已经全部竣工，进入养护期。裸露地补植工程已经全部竣工，进入养护期。新建改建公厕 6 座。生活垃圾分类基本实现全覆盖。				
年度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 分)	数量指标	雪宫路(临淄大道—高速路)绿化提升改造工程绿化面积	≥ 360000 平方米	288000 平方米	1	0.8	雪宫路绿化提升改造工程同步设计，分期实施，一期已完成，二期正在建设中；下一步我单位将提高预算编制精准性，夯实预算编制基础数据，根据工程进度及时调整预算金额。
		数量指标	雪宫路(临淄大道—高速路)绿化提升改造工程绿化改造面积	≥ 230000 平方米	184000 平方米	0.5	0.4	雪宫路绿化提升改造工程同步设计，分期实施，一期已完成，二期正在建设中；下一步我单

								位将提高预算编制精准性，夯实预算编制基础数据，根据工程进度及时调整预算金额。
	数量指标	博临路绿化工程三期（S321至博兴界）绿化面积	≥70000平方米	0平方米	0.5	0		根据区政府要求，由所在镇办落实实施。下一步我单位将提高预算编制精准性，夯实预算编制基础数据，根据工程进度及时调整预算金额。
	数量指标	雪宫路（临淄大道—高速路）绿化提升改造工程慢跑道	≥4850平方米	3880平方米	0.5	0.4		雪宫路绿化提升改造工程同步设计，分期实施，一期已完成，二期正在建设中；下一步我单位将提高预算编制精准性，夯实预算编制基础数据，根据工程进度及时调整预算金额。
	数量指标	城区需绿化恢复废弃路口数量	≥86处	47处	0.5	0.27		废弃路口村居社区另有他用，未进行拆除；下一步我单位将提高预算编制精准性，夯实预算编制基础数据，根据工程进度及时调整预算金额。
	数量指标	城区废弃路口绿化恢复工程总面积	≥5598平方米	5598平方米	0.5	0.5		
	数量指标	城区道路改造新增绿化及占用绿地恢复工程面积	≥30000平方米	30000平方米	1	1		
	数量指标	齐文化博物院三期节点景观提升工程铺设水线	≥3800米	3800米	1	1		
	数量指标	齐文化博物院三期节点景观提升工程种植水杉数量	≥120棵	120棵	0.5	0.5		
	数量指标	城区外围裸露地路段数量	≥10条	10条	0.5	0.5		
	数量指标	城区外围裸露地面积	≥908000	510000平方米	1	0.56		因资金拨付问题，部分项目未能实



			平方米				施；下一步我单位将提高预算编制精准性，夯实预算编制基础数据，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及时调整预算金额。
	数量指标	公厕建设改造总面积	≥671 平方米	671 平方米	1	1	
	数量指标	第三卫生间数量	≥6 个	6 个	0.5	0.5	
	数量指标	蹲位数量	≥80 个	80 个	0.5	0.5	
	数量指标	小便池数量	≥30 个	30 个	0.5	0.5	
	数量指标	厕所建设改造数量	≥6 座	6 座	0.5	0.5	
	数量指标	裸露地每平方米补植密度	≥25 株	25 株	0.5	0.5	
	数量指标	雪宫路(临淄大道—高速路)绿化提升改造工程新建绿化面积	≥70000 平方米	70000 平方米	0.5	0.5	
	数量指标	杨坡路广告牌拆除门头数量	≥62 家	62 家	0.5	0.5	
	数量指标	杨坡路门头广告牌拆除面积	≥3216.50 平方米	3216.50 平方米	1	1	
	数量指标	桓公路广告拆除门头数量	≥8 家	8 家	0.5	0.5	
	数量指标	桓公路门头广告拆除面积	≥354.10 平方米	354.10 平方米	0.5	0.5	
	数量指标	大顺路广告拆除门头数量	≥63 平方米	63 平方米	0.5	0.5	
	数量指标	大顺路门头广告拆除面积	≥2938.10 平方米	2938.10 平方米	0.5	0.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建设改造公厕	是	是	3	3	
	时效指标	2023 年 5 月前绿化工程完成	是	是	3	3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沿街门头广告牌整改工程	按时	按时	4	4	
	质量指标	苗木成活率	≥95%	95%	3	3	
	质量指标	绿化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2	
	质量指标	裸露地补植养护达标率	≥90%	93%	2	2	

	质量指标	沿街门头广告牌整改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2	
	质量指标	裸露地补植麦冬草成活率	≥95%	95%	2	2	
	质量指标	建设改造公厕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成本指标	中心城区品质提升项目经费	≤5538.08万元	49.95万元	10	10	财政收回结转结余资金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提高公共服务供给质量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提高城市绿化品质	是	是	5	5	
	生态效益	改善城市环境质量	是	是	5	5	
	生态效益	增强植被覆盖度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打造临淄特色公园城市	是	是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厕建设改造居民满意度	≥90%	90%	3	3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城市居民对绿化工程满意度	≥93%	93%	3	3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裸露地补植居民满意率	≥90%	90%	4	4	
总分					100	98.43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2021 年城管协管员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8]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508001]临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2.28	52.28	48.79	10.0	93.32%	9.33	
	其中：财政拨款	52.28	52.28	48.79	-	93.32%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加强城市管理工作，健全完善城市管理长效机制，提高城市管理公共服务水平，提升城市运行质量和发展活力。			及时为劳务派遣人员发放工资缴纳五险等。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协管员人数	≥10人	9人	15	13.5	4月份离职一人；下一步我单位将根据聘用协管员人数及时调整预算金额。
		时效指标	按月发放工资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工资支出	≤2950元/人*月	2275.50元/人*月	2	2	4月份离职一人；下一步我单位将根据聘用协管员人数及时调整预算金额。
		成本指标	五险支出	≤838元/人*月	1329.08元/人*月	2	0.83	按照人事工资政策对保险缴纳比例调整；下一步我单位将根据聘用协管员人数及时调整预算金额。
		成本指标	年度缴纳大额医疗	≤94元/人	94元/人	1	1	
	成本指标	劳务派遣管理费	≤40元/人	40元/人	1	1		

			人*月	*月			
	成本指标	公积金	≤354 元/人*月	356.87 元/人*月	2	1.98	工资按人事工资政策调整，公积金按比例随之调整；下一步我单位将根据聘用协管员人数及时调整预算金额。
	成本指标	2021 年城市协管员补助经费	≤52.28 万元	48.79 万元	2	2	4 月份离职一人；下一步我单位将根据聘用协管员人数及时调整预算金额。
项目效益 (30 分)	社会效益	提升城市环境管理水平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提升城市运行质量和发 展活力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 标(10 分)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	协管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6.64	

# 2021 年垃圾处理费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根据《淄博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为提升城市卫生环境，提高城市管理水平。根据《淄博市城市生活垃圾经营处理特许经营协议》、《淄博市餐厨废弃物收集运输和集中处置工作方案》对我区生活垃圾、餐厨垃圾进行无害化处理，支付垃圾处理费。2021 年临淄区市政园林环卫事务服务中心垃圾处理费计划资金共计 1097.18 万元，实际支付资金 1097.18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垃圾处理费包括生活垃圾处理费、餐厨垃圾处理费二项内容。

###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绩效总目标。生活垃圾收运达到“日产日清”，集中收运垃圾全部实现无害化处理。餐厨垃圾及时收运，集中收运垃圾全部实现无害化处理。

2. 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严格督导公司合理调度利用现有设备，保证生活垃圾、餐厨垃圾收运及时，收集垃圾全部实现无害化处理。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加强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强化项目支出责任，市场化后加强对公司的日常监督检查。确保市场化运作后环卫工作质量持续提高，资金使用更加合理有

效。

评价对象和范围：本次绩效评价的资金对象和范围为垃圾处理费，区级财政资金 1097.18 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本着客观公正和有效性原则，按照设定的指标体系，绩效评价小组对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按照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填写自评表进行打分，形成自评结论，由项目负责人进行梳理并整改。

## 2、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产出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3、项目评价方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项目评价标准。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



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成立由局主要领导为主任、各分管领导为副主任、财务人员为成员的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办公室（以下简称办公室），主要负责项目绩效评价的组织领导和协调、数据汇总、材料归档工作。办公室下设若干以项目负责人为组长、相关项目人员为成员的项目绩效评价小组，各小组具体负责各自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具体实施工作。

2.组织实施。制定项目绩效评价方案，各小组组织制定符合各自项目实际的评价方案，应包括部门（单位）基本情况、评价对象和范围、评价目的、评价依据、评价内容、评价方法、评价指标、评价标准、组织实施步骤、人员和时间安排等内容。评价方案应当符合可行性、客观性、科学性和简明性的要求。

3.分析评价。收集绩效评价资料，对收集的各种资料进行审核，确保资料真实可信、准确无误，并形成绩效评价结论。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根据评价指标逐项，评价结论为优，自评分 91.0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说明	得分
------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说明	得分
A 决策 (20分)	A1 项目立项 (6分)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0.5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0.5分);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0.5分);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0.5分)。	3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1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1分)。	2
	A2 绩效目标 (6分)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0.5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0.5分)。	2.5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3
A 决策 (20分)	A3 资金投入 (8分)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和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说明	得分
			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4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2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2分)。	4
B 过程 (20分)	B1 资金管理 (10分)	B101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指标分值=资金到位率×指标满分值。	1
		B102 预算执行率 (2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指标分值=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值。	2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6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3分)。	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说明	得分
B 过程 (20分)	B2 组织实施 (10分)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2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	3.5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6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2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2分)。	5
C 产出 (30分)	C1 产出数量 (10分)	C101 实际完成率 (10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本年度内项目实际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本年度计划提供的服务数量。 指标分值=实际完成率×指标满分值	9
	C2 产出质量 (10分)	C201 质量达标率 (10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本年度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指标分值=质量达标率×指标满分值	9
	C3 产出时效 (5分)	C301 完成及时性 (5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项目提前或按时完成的，得5分；项目超时完成的，按下列公式计算： 指标分值=完成及时率×指标满分值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说明	得分
C 产出 (30分)	C4 产出成本 (5分)	C401 成本节约率 (5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成本节约率≥5%,得满分,否则每减少1%扣1分	5
D 效益 (30分)	D1 项目效益 (30分)	D101 社会效益 (7分)	项目实施对人民群众生活发展带来直接或间接影响	①是否满足群众日常生活需求(3分); ②垃圾处理的效果是否提升了城市形象(4分)。	7
		D102 生态效益 (7分)	项目实施对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①对我区建设卫生城市的工作要求是否有帮助(3分); ②对我区建设生态临淄的工作要求是否有帮助(4分)。	7
		D103 可持续影响 (6分)	项目实施对后续运行机制完善及成效发挥等可持续影响情况进行评价	对后续垃圾处理的监督运行机制完善,可持续影响是否显著(6分)	5
		D104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指标分值=满意度百分比×指标满分值	9
合计		100			91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为全面提高环境卫生运行质量和水平,由玉禾田公司负责临淄区生活垃圾收集运输,由淄博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和山东唯亿污泥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对垃圾进行无害化处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与玉禾田公司签订特许经营权合同，由玉禾田公司负责生活垃圾、餐厨垃圾运输工作，根据淄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与淄博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淄博市城市生活垃圾经营处理特许经营协议》对生活垃圾进行无害化处理，根据《淄博市餐厨废弃物收集运输和集中处置工作方案》山东唯亿污泥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对餐厨垃圾进行无害化处理，财务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行政事业单位的财务制度，会计核算真实、完整、及时，支出审批程序严谨。

（三）项目产出情况。生活垃圾月均收运 15051 吨，餐厨垃圾月均收运 389 吨，全部进行无害化处理。

（四）项目效益情况。实现了垃圾收运及时和无害化处理，满足居民日常生活需求，环境卫生质量明显提高。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加强管理考核确保垃圾收运处理及时。对生活垃圾、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量实行日监控月考核制度，及时调度确保收集垃圾全部实现无害化处理。

## **六、有关建议**

无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实行市场化运行后，更应该加强监管，明确自己的管理责任，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同时要加强与企业的沟通，共同

克服实际工作中的困难，切实提高城市管理服务水平。